

本月主題: 為了服事神

信息: 《你被塑造是為了服事神 - 將你最好的獻與主》

經文: 羅馬書 12:1-2

講道筆記:(主日講道錄音可在本會網上收聽)

A. 我成為活祭的三個原因:

1. 我的一切皆從神而來 (All things are from Him) (羅馬書 11:36)
2. 我的生命乃是基督以血以死買贖回來, 從此我不再屬於自己/這世界和撒旦, 我單屬主 (All things are through Him) (羅馬書 11:36)
3. 因著神的慈悲大愛, 奪取/激動了我的心 (All things are to/for Him) (羅馬書 12:1)

B. 「活祭」兩個意思:

1. 祭物乃是死去:意思是「我的舊我」已經死去, 我不再為自己/這世界/撒旦而活;「我的新我」乃是為了主基督而活著 (加拉太書 2:20)
2. 我不要將我生命裏的 (才幹、時間、金錢、熱愛...) 次等歸給神; 我乃是將我生命裏的最好獻上給主。「你要將沒有殘疾的公牛, 或是綿羊, 或是山羊獻上, 如此方蒙悅納。」 (利未記 22:19)

C. 「活祭」的兩個要求:

1. 竭力事奉主。事奉原文是敬拜。敬拜其中一個意思:將神[當得的]歸給神! (將神當得的頌讚、榮耀、順服、服事...歸與神) 羅馬書 12:1)
2. 在種種的計劃和時間運用的考量中, 要察驗甚麼是神[美好/完全/可喜悅]的旨意 (羅馬書 12:2)

「例子」:甚麼是神所喜悅的退休?

1/3:享受生活 (慢活:享受五美 - 美境/美居/美食/美家/美會...)

2/3:事奉主 (可以在機構, 但主要在教會中找到一個事奉 崗位)

3/3:追求愛主 [這是主最大的誡命] (如何默想聖經、如何享受靜默、在禱告中經歷與主合一) (約翰福音 17:23)